酉阳交通发〔2025〕126号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委员会

关于切实做好“端午节”期间交通运输行业

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委属各单位、机关各科室、各有关企业：

据气象信息，我县端午期间以阴雨天气为主，大部分地区小到中雨，由于端午前期我县遭遇大范围暴雨天气，辖区内土壤含水量高，容易引发山体落石、道路边坡垮塌等，对公路安全、道路运输、建设施工影响较大。同时辖区内河流水位普遍上涨，水流湍急，对水上交通安全影响明显。为落实市交通运输委、县委、县政府关于端午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相关工作要求，切实做好“端午”期间交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狠抓责任落实

当前正值汛期，我县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风险交织，面临的形势复杂严峻。各单位、企业要高度警惕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始终绷紧安全这根弦，深刻吸取“4·29”山西晋中货车追尾相撞、“1·16”福建漳州“2·12”广东肇庆客车起火、“5·4”贵州毕节游船倾覆、“3·21”重庆彭水道路垮塌等全国近期安全生产事故教训，举一反三，进一步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强化监督、严格执法，落细落实防控措施。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落实，为“端午”期间群众出行营造安全稳定的交通运输环境。

二、突出重点领域，强化安全监管

道路运输方面，要督促客运站场严格执行“三不进站、六不出站”等规定，严格把好驾驶员上岗审查关、乘客行包检查关、车辆运营前例检关、车辆出站时载客情况审核关；要重点加强长途客运、旅游包车、农村客运等的安全管理，严格驾驶员的资格审查以及长途客车、旅游包车的安全设备检查，督促道路运输企业严格“两客一危”车辆GPS动态监控，从严查处超员、超速、非法改装和非法运输等违法违规行为。

水路运输方面，要强化“四类重点船舶”的安全监管，特别是恶劣天气等重点时段现场盯防，依法严厉查处冒险航行、超载运输等违法行为；要督促乡镇人民政府落实乡镇自用船舶和渡口渡船的安全监管主体责任；强化码头、渡口和客渡船的隐患排查和汛期安全监管，严防事故发生。

公路水运工程建设方面，要对施工重点部位加大现场监管力度，严防高空坠落、坍塌事故和特种设备故障；要督促施工企业严格执行交通建设安全生产强制性规定，加强汛期施工区域内的隐患排查治理工作；要采取有效措施妥善保管、运输和使用爆破物资。

公路安全方面，要加大公路巡查力度，严格超限超载治理；要加强公路地灾隐患点的监测，切实做好隧道、桥梁和临水临崖、急弯陡坡等险要路段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完善安防设施。

安保防范方面，要督促水陆运输企业加大售票大厅、候车（船）厅等人员密集场所的安保防范力度，切实防范各类易燃易爆、管制刀具等违禁物品进站进港、上车上船，督促企业做好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业管控；要加强对桥梁、隧道、涵洞、跨江桥梁等重点目标的巡查和值守；要严格落实人防、物防、技防措施，加强消防和内部安全保卫工作。督促水运企业落实主要负责人值班值守，30客位以上客运船舶落实管理人员随船值守。

三、严格应急值班值守

目前正值主汛期，各单位、企业要高度重视“端午”期间的应急值守工作，切实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力量配备，加强对应急抢险救援车、船等装备的维护保养。要严格执行领导带班和24小时值班制度，要加强与气象、水利、应急等部门联系，及时收集发布灾害性天气预警和路况信息，一旦发生突发事件立即启动应急响应，要科学高效的应对和处置，严防次生灾害事故发生，并按规定程序及时准确上报信息，严禁谎报、迟报、漏报、瞒报。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委员会

 2025年5月29日

（此件公开发布）